

# 哈利波特读书心得体会 哈利波特读书心得 (汇总10篇)

实习心得的撰写过程可以锻炼我们的思维能力和表达能力，提升我们的写作水平和综合素质。在下面的范文中，我们可以看到不同行业不同职位的人士是如何总结自己的工作心得，并给出一些实际可行的建议和方法。

## 哈利波特读书心得体会篇一

“两个人不能都活着，仅有一个生存下来，我们中的一个将要永远离开……”命运注定他们是水火不容的死敌，在《死亡圣器》中，大难不死的男孩哈利·波特，在一次次寻找魂器中，一点一点成长。

在最终，哈利与伏地魔的决斗点，哈利能够丢下其它人，独自逃走。可是他留了下来，与那个令众人闻风丧胆的魔鬼决一死战。这是一种担当，他身上有着伏地魔的灵魂，注定的使命。哈利没有如赫敏那样的聪慧头脑，其实他在这之前，也只是一个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男孩，却要拯救所有人。

那一年，哈利怀着好奇进入霍格沃茨，六年后，他肩负了整个巫师界的命运，因为母亲，更因为预言，他被卷入一次次危险旅程，他畏惧过，胆怯过，却没有退缩。魔杖射出魔咒，此起彼伏的惨叫声。在众人的热切目光下，哈利最终真实意义上直面伏地魔。没有了魂器。伏地魔只是一个残魂，他一向都是错的，老魔杖的主人是一一哈利·波特。在那一刹间，胜负已决，邪恶终敌可是正义，那个世人中的邪恶真的死了。

可伏地魔就必须是邪恶吗？不，没有人天性如此，汤姆·里德尔是一个孤儿，他很聪明，可是在他的成长过程中对他三观的'迫害，不才是邪恶吗？正如斯内普教授一样，对哈利母亲的爱让他成为一个食死徒，又因为爱，他一向保护着哈利，

表面上却是一个恶人。

所谓邪恶与正义的观念，事实上是能够转换的，哈利·波特的正义，食死徒的邪恶，可是是一个拯救，一个毁灭罢了。不一样的观念产生正负。在麻瓜的眼里，那些穿着稀奇古怪的人是恶，麻瓜本身是正；在巫师眼里，食死徒是恶；在食死徒眼中，而麻瓜又是恶。不一样的人有不一样的观念。正负之别的际线是思想。

书中一幕幕，为所有人展现了一场惊天动地的大战，也让我受益匪浅……

## 哈利波特读书心得体会篇二

利用寒假，我认真阅读了《哈利波特》这本书。

在《哈利波特》这本书中，虚幻的事物变成了真实。有巫师，有怪兽，有精灵，也有恶魔。他们分别代表着善与恶。而这个善良的男孩，哈利波特，是这个故事的主角。

这本书的内容是这样子的：十一岁的哈利波特，从小被阿姨一家人当成怪胎，经常得满屋子躲避表哥达力的追打，他一直以为自己只是个平凡的小男孩，直到一封又一封神秘的信，将他带入这个充满神奇魔法的巫师世界。在霍格华兹学魔法，还可以接受有史以来最伟大的霍格华兹校长，阿不思邓不利多的教导，哈利波特在霍格华兹的冒险，就此展开。作者是以这个小男孩的神奇经历为线索，表现了孩子与孩子，学生与老师之间的真挚感情，还有的就是孩子们面对困难时坚持不退缩，机智斗恶。他们始终都有这么一个信念：“这是一个不寻常的国度，危险时刻都存在，但只要相信自己，勇敢的去面对困难，甚至是恶魔，没有什么好怕的。”

读这本书时，我有时候会向往和哈利波特过一样的生活，羡慕他们可以学魔法，在霍格华兹里冒险。这本书把他们的生

活融入幻想，但离我们现实的生活偏离太远，世界上根本不可能会有那种地方，希望大家把它当作是休闲娱乐来看待，不过内容还是多采多姿而丰富，读起来津津有味，是一本充满想象力的书。

## 哈利波特读书心得体会篇三

哈利的父母是两位巫师，在同黑巫师的较量中被杀害了。

为了继承父母的遗志，哈利来到了英国一所专门教授魔法与巫术的.霍格沃茨学校。进入霍格沃茨魔法学校后，哈利成了格兰芬多一年级新生，与罗恩、赫敏成了形影不离的好朋友，许多成为魔法师的课程正在等着他研习，有飞行课、黑魔法防御术、魔药学与变形术等等，当然还有让所有巫师疯狂的魁地奇球赛。

于是哈利、罗恩与赫敏这三个好朋友决定一同去探个究竟，阻止邪恶阴谋的发生。这三个格兰芬多一年级的新生，历经重重难关，终于发现：这一切的幕后操纵者竟然是看似无辜的奇洛教授！原来被人们称为“神秘人”(you—know—who)的黑巫师伏地魔失去法力多年，希望得到能使人长生不老的魔法石来恢复元气。而奇洛被伏地魔附身，变成一个双面人，事事对伏地魔言听计从。哈利、罗恩、赫敏各尽所能，经过重重魔法障碍，进入地下室，终于弄清了事实真相，保住了魔法石。哈利自出生以来第二次战胜了伏地魔。

首先，书中的魔法令现实中的大家大开眼界，在扫帚上畅快飞行也是大家所向往的，这也是这套书畅销的原因之一吧，现实中我们无法实现，无法完成的事情主人公在小说中实现。另外，在书中，11岁的哈利为了对抗黑魔法，当然也有小孩子的好奇心理在其中，但他们敢于去面对，勇于去解决问题的态度和勇气，也是现实中很多学生，甚至大人所不及的。

## 哈利波特读书心得体会篇四

我几乎是一口气看完《哈利·波特与魔法石》的。它精彩的情节，悬疑的故事把我们引进了一个奇幻的世界。有谁能想象得到，最后去偷盗魔法石的是“可一可怜一巴一巴一巴巴的奇洛教一教授”呢？而且书中有许多情节都会逗得人双腿发软，像中了魔咒般“咯咯”笑个不停。

这个很“悬”的故事讲述了11岁的哈利收到了魔法学校的信，去霍格沃兹上学后发生的一系列的事。咱先不说哈利在德思礼一家发生的事，他在学校的奇遇就够说上一整天的了。

这个故事令人着迷，让人神往。我深深被这本书吸引了，深深被主人公与他的朋友所折服。哦，还有！就是深深地痛恨德思礼一家，特别是胖得像猪一样的达力！

从一开始小小的发现，最终扯出了如此大的事件！努力寻找线索，耐心仔细观察，其中有多少品质是我们所具备的呢？有多少能力是我们所拥有的呢？所以我认为，我们应当向小主人公们学习，学习他们的探索精神和坚持不懈的品质。

许多时候，有些事明明可以做得更好，为什么我们就是不能把它做得更完美呢？

所以，我们大家一定要做一个像哈利一样追求十全九美、十全十美的人。

## 哈利波特读书心得体会篇五

自从我开始阅读英国作家j·k·罗琳女士的《哈利·波特与魔法石》，我就被小说里哈利·波特这个“大难不死的男孩”和奇妙的霍格沃茨魔法学校吸引住了。

哈利·波特是一个戴着黑框眼镜和我差不多大的小男孩，他

在人类世界里默默无闻，但在魔法世界里却大名鼎鼎。在他乱蓬蓬的黑发下头，有一道神秘的伤疤。这个伤疤是黑魔法的使者伏地魔在杀死哈利父母时留下的，是哈利大难不死的象征。

哈利十分的聪明，也十分的勇敢。他在霍格沃茨魔法学校认真学习各种魔法，还认识了两个好朋友——罗恩和赫敏。在他们的帮忙下，他战胜了一次又一次困难，打败了凶恶的巨怪，打退了狼人的袭击，逃过了食死徒的追捕，最终毁掉了伏地魔的魂器，使伏地魔再也不能复活。他是一名优秀的巫师。

霍格沃茨魔法学校里的一切都是那么的神奇！魔杖一挥，蜡烛漂浮在空中，食物吃完了还会自动出现，猫头鹰当信差，杯子、帽子都会自我开口说话，还有奇妙的“吼叫信”，如果你拿到它不立刻打开，他就会自动吼叫爆炸。当然也有恶心的“鼻涕虫”，如果你吃了就会从嘴里不断地吐出鼻涕虫。

飞天扫帚是巫师们的交通工具，骑着它能够快速飞行。“魁地奇”比赛就是骑着飞天扫帚寻找“金色飞贼”。西洋棋会听从主人的话，主人让它到哪它就会到哪。画像里的人是活的，他们能够谈话、还能够跳出自我的像框到别的像框里。城堡里有许多鬼魂，他们能够游动、能够谈话、能够挪动城堡里的任何东西、还能够穿透任何物体、有时还搞恶作剧如皮皮鬼等等。这一切，都太好玩了，让每个小朋友都期望成为这所学校的小魔法师。

我越看越喜欢哈利·波特，又继续读完了《哈利·波特与密室》《阿兹卡班的囚徒》一向到第七部《哈利·波特与死亡圣器》。这七部哈利·波特小说我都十分喜欢，虽然它们摞在一齐很厚，可是我毫不费力就把它看完了，我觉得这是一套“让人的手指停不下来的书”，我在里面学到了要勇敢应对强敌，不断战胜自我的精神。

最近，罗琳女士又出版了哈利·波特的续集，很快我就又能够看到这位勇敢的巫师，再一次走进霍格沃茨魔法学校啦！

## 哈利波特读书心得体会篇六

这本书的作者是一个英国的单亲妈妈—j·k·罗琳，从小就喜欢写作，她常常在女儿临睡前说一些动人的故事。因找不到工作，生活极为困苦，为了逃避又小又冷的房间，他总窝在她家附近的咖啡厅里写作，因为没钱点餐，每次只点上一杯卡布奇诺，一字一字的写下哈利波特的故事。

一九九零年，二十四岁的罗琳，他坐在前往伦敦误点的火车上，看着窗外是一片漆黑，然而玻璃上彷彿映着一个黑发瘦弱、带着眼镜的小巫师对他微笑，一个念头闪入他脑海中。十年后，这本神奇的魔法故事书诞生了，风靡全球！！而平常只能靠微薄失业救济金养活自己和女儿的她，一跃成为蜚声国际的畅销作家，罗琳说，哈利波特是一本会带给她快乐的书，显然毫无疑问的，对我们读者来说是一样的。不只得到小朋友的喜爱，也得到大朋友及老朋友的认同。

哈利波特一书有七集，目前有五集已经上市，魔法妈妈正在努力的写作第六集，最快将在明年上市。哈利波特也有拍成影集，由英国童星丹尼尔德克理夫、爱玛华森以及鲁伯特格林所主演，别看他们小小年纪，事实上他们都很有潜力的，喜欢哈利波特的大小朋友们，不妨抽空去看看。

1、进来吧，陌生人，不过你得当心贪婪之罪招致的后果，那些想要不劳而获的傻瓜，必将遭受到最严厉的惩罚，如果你意图追求我们的地下金库一份永远不属于你的财富，窃贼啊，你已受到警告，当心招来宝藏之外的噩运。

2、对一个真正健全的心智而言，死亡只不过是下一场伟大的冒险。

3、你的母亲为了救你而死。如果说世界上真有一件佛地魔所无法了解的事，那必然就是爱了。他并不晓得，像你母亲对你那强烈的爱，必定会留下他自己的印记。我指的并不是你的疤痕，不是肉眼可看见的记号曾经被某个人这样深深爱过，即使那个爱我们的人已经死亡也将留给我们某种永远的保护力量，那就留存在你自己的皮肉上。

魔法是大家心中所渴望拥有的，不论你我都希望自己能够拥有魔力。因为有了它，你的世界会变的多采多姿，想要作什么、拥有什么，它都能帮你如愿！没错！！哈利波特就是一本充满魔法的书，是他把我深深的吸引住；是它带领我进入无所不能的想象空间，探索另一个世界的存在。

在这神秘的国度里，住满了巫师、女巫，猫头应是他们的信差、飞天扫帚是交通工具、照片里面的人会移动、会说话的咆哮信、幽灵满天飞、画像中的人还会跑出来串门子呢！

哈利波特——一个原本平凡的小男孩，从小父母双亡，靠他的阿姨抚养长大。但是他却得不到爱，还被阿姨一家人当成是怪胎，整天像奴隶一般被使唤，穿的是表哥所穿不下的衣服；而他的肚子也未曾填饱过，属于他的房间竟是楼梯下一间小小的碗橱，所以他比相同年纪的小孩矮小，还得经常躲避他表哥达力的追打。一天，哈利收到一封来自霍格华兹魔法学院的入学通知，他的世界自此刻有了重大的改变，他竟然是一个巫师，连自己都无法相信，而且在魔法界还是鼎鼎有名的。

## 哈利波特读书心得体会篇七

暑假，妈妈给我买了一套《哈利波特》。我非常喜欢这套书，一口气就读完了。

哈利波特的父母在哈利小的时候被伏地魔给杀害了，小哈利自己侥幸逃脱了伏地魔的黑魔法，但是在他的头上留下一道

闪电形的伤疤，从此他成了魔法界人人可知的“大难不死的男孩”。哈利的父母被杀了，可怜的哈利没有一个完整的家。他住在他唯一的亲人姨妈家里，在那里受尽折磨，度过了一个悲惨的童年。哈利十一岁生日的那天知道了自己的身世——是一名巫师，现在要到魔法界去学习。就这样哈利不平凡的一生开始了……和罗恩、赫敏成为朋友，和马尔福成为对手，误解斯内普教授，认识和蔼、可亲的校长邓布利多教授，当然还少不了杀死哈利父母、哈利最痛恨的人——伏地魔……在充满爱又充满恶的世界里哈利度过了一生。哈利杀死了伏地魔并为自己的父母报了仇。

从这本书中我知道了对不幸的命运越是抱怨，就会越觉得痛苦，不如勇敢地去面对困难、克服困难。山中没有笔直的路，然而，有弯曲，才有雄壮，正如溪流有阻碍，有不平，才有歌声！

冥冥之中和你相遇，从这空寂的梦中醒来，用少年的心，少年的情，吟唱这生命最初的歌。曾经的岁月，斑驳的回忆，一段段，一片片，记载了你我最初的足迹。

一头乱糟糟的黑色头发，一副架在鼻梁上的细边小眼镜，一身破旧得不合身的衣服，和那头上明显的疤痕，一道形如闪电的疤痕。那是一道死咒的余痕，因为妈妈的牺牲把你的死亡减成了那道疤。这便是最初的你。相识时，除了一颗童心，我们一无所有。

你，从小寄养在姨丈家的壁橱里，像每一个孤儿一样压抑地成长，饱受姨丈一家人的歧视和虐待。直到你11岁生日那天，一位叫海格的巫师敲开了门，你得知了自己的身世，你收到了霍格沃茨魔法学校的通知书，你开始了你的魔法学习之旅，你终于踏上了命运转折的列车。

而我呢，一个不更事的少年，用她不更事却又挑剔的眼光看待外面的世界，心就像一只孤傲的雏鹰在广阔的天空翱翔，



想象宇宙的浩渺，肆意地在这浩渺中体味生命的伟大与寂寥。

一切都是浅浅的记忆，却又那样真实。

在魔法学校，一切对你来说是那么陌生，幸好你找着了两个好朋友，还学会了空中飞行，得到了一件隐形衣……可是魔法学校里有一块奇怪的魔法石，杀害你父母的恶魔千方百计地想得到它。你探明情况后，与朋友们一起进入那个埋藏魔法石的地穴，赶在恶魔前头得到了魔法石，并打败了恶魔。在我看来你是多么的勇敢，面对新的一切，你需要多大的勇气。和你在一起时，总觉得自己也仿佛与你同行。为你找到好朋友而高兴，在惊险关头为你坚定的信念所感动，同时也为你捏了一把冷汗。在偶然之中，我也找到了一位知心朋友，不，那是一种必然吧，那是命运中早就安排好的吧。一切是那样神奇，仿佛是在做梦。人生如梦，我在做着的一个与你“异曲同工”的梦……你遇到了你生命中最重要的人之一——小天狼星布莱克，他是你父亲年轻是最好的朋友。可是有一天詹姆死了，巫师们都怀疑小天狼星是凶手，于是他含冤入狱十二年。还到处传言小天狼星是“黑魔法”高手伏地魔(杀害哈利父母的凶手)的忠实信徒，曾经用一句魔咒接连结束了十三条性命。只有你发现这一切都是误会，小天狼星逃出了阿兹卡班，一心追寻你，让你知道这个世上还有一个人是多么的爱你。那时，我刚步入毕业班，整天都在书山题海中漫游，每天苦不堪言，学习竞争更加紧张激烈，学习压力重如泰山。恼恨铃声把生活挤压成“起立”和“坐下”，盼来的节假日、周末休息更忙得慌，没完没了的作业压得我喘不过气来，小小的肩膀上背着一个大大的书包，我仿佛是一只想飞而飞不高的小鸟，无法展开我的双臂。和你一样都是总是很难得到快乐而被-迫早熟的孩子，苦笑这无奈，从你的经历中寻求一丝安慰，和你一起抚平心灵的伤口。

十四岁的你，在夺取火焰杯的竞技场上，面对这三个惊险艰巨的魔法项目，克服重重困难和波折，战胜自我，以最小的年纪胜出，似乎在张扬地宣示你与众不同的潜力。当你在那

片古老的墓地，亲眼看到伏地魔杀死了塞德里克，用你的鲜血使自己复活。我似乎第一次在和你一起面对死亡，一个念头超越了恐惧与理智，最后在闪回咒的帮助下，你又一次逃脱了。

## 哈利波特读书心得体会篇八

《哈利·波特》讲述了一个魔法世界的孩子，哈里的故事。他在一岁时就失去了父母，本来能够逃走的母亲倾尽全力使他的死亡减成了一道形如闪电的疤痕。这是与坏蛋伏地魔作斗争的标志。

哈利寄养在姨父家的一个狭小的楼梯间，姨父和姨妈凶神恶煞，表哥达力总是仗着个头大欺负他，他这样忍气吞声的度过了11年。

在他11岁生日时。一个表面恐怖实际很温柔的看守，海格给他送来了一封魔法学校的录取信，证明他从一出生就是一个巫师的命运，也明白了对角巷等一系列的巫师世界的事物。

到了那所魔法学院，哈利认真刻苦，嗜书如命，课后作业一下课就完成，不顾礼堂里的吵闹，最终，哈利最终变成了学校里的尖子生。

布利多教授；有视他为眼中钉肉中刺的对手——德拉科·马尔福；当然，还有那个人人提到就畏惧三分，丧心病狂的“神秘人”伏地魔。这些有血有肉、形形色色的人用他们的一言一行，影响着哈利，激励着哈利去不断变强，最终成为强者，成为人们口中的“救世主”、“大难不死的男孩”，成为真正战胜伏地魔的强者。

虽然我们都是麻瓜，但其实我们每个人都拥有魔法世界的神奇力量，那就是信念！只要有战胜困难的信心和毅力，只要我们付出坚韧不拔的行动，那么我们的梦想也都能实现！

鲁迅先生决定用笔为匕首，唤醒愚昧民众的醒悟，他弃医从文，成了一代爱国文豪！苏东坡一生充满了大起大落，可是在被贬谪的日子里，他照样为民办实事，流落到杭州，就修建了苏堤等水利工程；《哈利·波特》的作者jk.罗琳，在困顿的生活中，坚持写下这些让我痴迷的哈利的故事，她也因而名扬全球！是的，作为麻瓜的我们，每个人都是自我命运的魔法师！在惊奇与愤怒，同情与钦佩中，我要像哈利学习，用信念和不懈作为魔法，点亮自我人生！

## 哈利波特读书心得体会篇九

先说哈利吧~个人觉得他还是和第五部中一样，太冲动了，一点都不成熟。天啊！他也17了啊！！还没我一半的会想事。他的魔杖坏了，好可惜~看的时候好担心他会不会被伏地魔杀了，尤其是死人的罗琳女士说这一部中会有猪脚死掉。结果还好。看到中间的了，海格从天上掉下来，我以为死的会是他，没想到他生命力这么强悍，还没死。后来看到罗恩出走，我以为死的.是他，但是他也还没死。很纳闷了，现在我也把书看完了，好像也没人死啊~真是的，罗琳女士就知道吊人胃口，不就是为提高销量吗？？还好我没中计，我是在网上看的，哇哈哈！省了很多钱哦！

## 哈利波特读书心得体会篇十

这学期我读了一些书。其中有老师要求我们看的，也有我想看的，比如《猎手哈尔》《哈利波特与魔法石》，其中我是最最爱的《哈利波特与魔法石》。我很早就知道一个关于哈利波特的故事，但是我从来没有读过。今年夏天，我妈妈给我买了一个。我太高兴了，我迫不及待地想读它，当我得到它的时候。

哈利波特是个巫师。父母早逝，住在舅舅家，但舅舅家待他很不好。十岁那年，我拿到了魔法学校的录取通知书，成为

了魔法学校的一名学生，开始了一段奇妙而又危险的冒险。现在我来讲讲这本书带给我们的故事。哈利波特收到录取通知书的几天后，一个名叫海格的巨人带他去了神奇的对角港，那里有各种各样的商店，许多人穿着奇怪的衣服。哈利波特来到尼斯夫人的魔袍店，遇到了他的死对头马父。虽然当时不是死对头，但是从他们的对话中，比如“嗯，有什么用呢？”“嗨！有点难看。别碰我。”这些话可以证明他们不友好。然后当他们来到魔杖店时，他们遇到了摩尔先生。摩尔老师把讲道理的波特看得像是好久不见的老朋友。他紧紧地握着哈利波特的的手。他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他居然看到了传说中的哈利波特。摩尔老师兴奋地拿起魔杖和哈利波特在一起。不得不说，哈利波特在那个时候已经很出名了。因为他是唯一逃脱恐怖咒语的人。）是哈利波特第一次走近魔法世界的故事。

看完第一本书，让我觉得很惊艳。我觉得这个故事的作者jk罗琳女士真的真的很神奇。她能写出如此奇幻的世界和故事。我真的真的很喜欢这本书。真的很值得一读。我妈上学的时候就有了。